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5-017

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4:30 在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A 座 32 楼公司行政总部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7 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 1 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2-301 号）。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按规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决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5,303,933,906.59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639,945,878.04 元。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按规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天健审【2025】2-301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39,945,878.04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10,695,216.90 元。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按分配

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按规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会议决议：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按规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决议：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4 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所作的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按规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议决议：承办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验资等业务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中国证监会完成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办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按规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议决议：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会议决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已合作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已合作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决议：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按规定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A 座 32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以下无正文）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04月23日